

小六跨網派位申請事宜(第一批)

各位家長：

茲接獲教育局中學學位分配組通告，二零一四/二零一六年度小六學生第一批跨網派位現已接受申請。如小六學生因遷居或居住地區與小學所在地區不同而需要更改學校網，可經由就讀小學向教育局申請跨網派位。今次為本年度的首次跨網申請，明年3月初將安排最後一次跨網申請，如兩次跨網申請截止後，再有搬遷情況，則必須等待2016年7月5日派位結果公布後，自行向有關地區的中學申請入學。申請跨網派位的小六學生家長必須注意下列事項：

- (1) 申請人須為學校紀錄中的家長/監護人，並且與學生居住在同一居所。
- (2) 交回由家長/監護人填妥及簽署的申請表格(如欲申請，可向班主任索取申請表格)。
- (3) 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副本。獲教育局認可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包括已蓋釐印的租約、徵收差餉/地租通知書、公屋租約/租用證及租卡、住宅固網電話收費單，以及各公用事業機構，如煤氣、電力公司及水務署發出的單據等。其他文件如銀行結算單、保險費單及流動電話收費單將不獲接納。
- (4) 居住地址證明文件上必須載列家長/監護人的姓名及地址，而證明文件上的姓名必須與申請信上之家長姓名相符。
- (5) 如有申請跨網派位的學生在遷居前曾向一所或兩所中學提交了「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而又需要取消該項申請，請家長在申請表上註明及以書面向有關中學取消申請，並將信件副本連同申請表交小學，以便學校轉交教育局跟進。
- (6) 電腦執行統一派位時，獲批准跨網派位的學生，由於其成績會與新學校網的學生作比較，因此該學生在新學校網的網內派位組別可能會與他在原來所屬學校網的派位組別不同。

有意申請跨網派位者，請於2016年1月4日(星期一)或之前把有關文件交回班主任。如有疑問，請致電 2674 0538 與班主任或黃綺雯主任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校 長：\_\_\_\_\_ (朱國強)

2015年12月9日

----- ✂ ----- 回 ----- 條 ----- ✂ -----

嶺字第 2015063 號

小六跨網派位申請事宜(第一批)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第 2015062 號通告內容，並

\*  擬申請跨網派位，需索取申請書一份。

\*  不擬申請跨網派位。

此覆  
打鼓嶺嶺英公立學校朱校長

學生姓名： \_\_\_\_\_ ( )  
家長姓名：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日 期： \_\_\_\_\_

註：\*表示請在適當的內加上✓號